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2]第 ZF208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根据贵部出具的《关于对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24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的要求，我们作了认真核查，现就问询函中提及的问题回复如下：

1、关于问询函问题“1.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4,389.19 万元、同比减少 5.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3,190.52 万元、同比减少 69.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2,307.41 万元、同比减少 31.88%，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7,051.28 万元，同比增加 394.68%。其中，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均存在较大波动。请你公司：（1）结合主要产品（标准机、非标机、特殊机及其他）与主要客户情况、收入确认、所处行业市场环境与政策变化、费用变动、净利润率等情况，补充说明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与上年相比均下滑的原因，并补充说明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变动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销售信用政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等说明营业收入、净利润变动幅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差异较大原因及合理性。（3）结合各季度营业收入的构成、销售回款及退货情况（如有），补充说明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存在较大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产品销售是否存在季节性。请审计机构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公司回复】

（一）结合主要产品（标准机、非标机、特殊机及其他）与主要客户情况、收入确认、所处行业市场环境与政策变化、费用变动、净利润率等情况，说明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与上年相比均下滑的原因，并说明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变动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与扣非后净利润较上年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 年 (万元)	2020 年 (万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4,389.19	36,376.59	-5.46%	主要系产品结构不一致所致，详见下面分析
毛利	13,882.14	14,551.90	-4.60%	收入下降所致

项目	2021 年 (万元)	2020 年 (万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毛利率	40.37%	40.00%	0.91%	毛利率较为稳定
期间费用	11,101.47	8,664.55	28.13%	主要系公司 2020 年 10 月 30 日实施股权激励，2020 年只确认 2 个月股份支付，2021 年确认 12 个月股份支付，导致本期股权激励费用大幅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517.54	-283.02	-282.86%	主要系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由于判决胜诉收回款项，导致减值准备转回 521.83 万和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期初减少综合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35.34	-503.37	-33.38%	主要系期末存货减少，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309.27	-5,159.87	-105.99%	主要系上年远洋翔瑞已正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根据企业会计的相关规定，确认对远洋投资预计损失对应的递延所得税 5,857.50 万元所致
净利润	3,190.52	10,481.08	-69.56%	
非经常性损益	883.11	7,093.62	-87.55%	主要系上年对远洋翔瑞投资损失对应的递延所得税 5,857.5 万元，由于性质特殊，具有偶发性将其计入非经常性损益所致
扣非后净利润	2,307.41	3,387.46	-31.88%	

如上表所述，本年度营业收入为 34,389.1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90.5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9.56%，扣非后净利润为 2,307.4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1.88%。净利润下降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主要系除了营业收入影响外，上表中列示的期间费用、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和所得税费用对净利润也会造成影响。此外，扣非后净利润下降幅度较净利润下降幅度小，主要系上年对远洋翔瑞投资损失对应的所得税 5,857.50 万元，由于性质特殊，具有偶发性将其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导致本年非经常性损益大幅下降，最终使得扣非后净利润下降幅度与净利润下降幅度不一致。

除上表已列示的期间费用、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所得税费用对本期净利润的影响外，公司主要产品的变动情况、主要客户变动情况、所处行业市场环境与政策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分析如下：

1、主要产品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2020-202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额	变动率
标准机	3,170.40	1,486.72	1,683.68	113.25
非标准机	23,126.84	16,697.74	6,429.10	38.50
特殊机	1,661.47	12,068.49	-10,407.02	-86.23
其他主营业务	5,640.81	5,867.62	-226.81	-3.87
其他业务	789.67	256.02	533.65	208.44
营业收入合计	34,389.19	36,376.59	-1,987.40	-5.46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两年的销售结构不一致，公司本年度标准机和非标机的收入增加，特殊机的收入下降，综合导致本期营业收入下降 1,987.40 万元，具体原因如下：

（1）本期标准机销售额增加主要系公司对群光科技销售的 CX8412 绕线机增加 1,225.48 万元所致。2021 年，由于群光科技承接了部分 A 公司配件的订单，使得其对绕线机的需求量增加，从而向公司采购的绕线机数量增加。此外，公司本期研发出新型产品 AX2，对外实现了销售。

（2）2021 年，公司为继续深挖定制化市场，争取更广阔的市场份额，投入大量资源进行非标机的研发，逐步扩大非标机的生产与销售，其中新研发出的机种 P99 及 P150 四轴绕线机对外实现收入，导致非标机销售增加。

（3）2020 年初新冠疫情的发生，为公司医疗行业中的全自动口罩机的生产和销售带来了积极的影响，口罩机市场需求激增，使得 2020 年公司实现 10,708.93 万元的口罩机业务收入，特殊机业务大幅增加，总体推动 2020 年的营业收入上涨。2021 年新冠疫情得到控制，口罩机业务收入大幅下降为 662.48 万元，导致 2021 年特殊机业务收入较 2020 年大幅下降。

2、主要客户收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2021 年和 2020 年前五大客户收入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	2021 年	2020 年	收入确认时点	销售变动原因分析
1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37,148,722.26	45,372,865.21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完成时 零部件：客户签收时 维修费：维修完工时	昆山联滔电子向公司采购受市场影响，基本每年的客户订单都会有更新换代，根据新一代的客户产品决定采购相应设备数量
2	厦门 T D K 有限公司	32,001,711.48	5,780,076.59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完成时 零部件：客户签收时	厦门 TDK 的新品客户需求较大，而现有的设备能力无法满足生产，所以进行增购
3	群光电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9,769,835.17	21,937,967.68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完成时 零部件：客户签收时	群光电能科技（苏州）近两年市场处于产业扩张，需求暴增，相应大量采购设备
4	SALCOMP MANUFACTURING INDIA PVT LTD.（印度）	25,236,600.49	7,986,506.00	报关并装船时	SALCOMP MANUFACTURING INDIA PVT LTD.因业务扩张，生产需求增加，于近两年采购大量绕线机及流水线
5	信维通信（江苏）有限公司	24,818,359.38	37,151,171.80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完成时 零部件：客户签收时 维修费：维修完工时	信维通信（江苏）因生产需求增加，于近两年采购大量双轴、四轴绕线机
6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760,946.01	39,355,285.01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完成时 零部件：客户签收时 维修费：维修完工时	振德医疗 2020 年度因疫情需求采购大量口罩机，2021 年度因疫情缓和，仅采购相应零部件
7	赛尔康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775,244.23	28,385,678.68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完成时 零部件：客户签收时	赛尔康技术(深圳)2020 年度因生产需求增加采购大量绕线整线以及线上的套管机，2021 年度采购相应零部件
	合计	150,511,419.02	185,969,550.97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21 年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2021 年前五大客户收入较 2020 年度下降，主要系向振德医疗销售的口罩机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2021 年度，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未发生变更，按照既定的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即内销设备按照安装调试验收单上的时点确认收入；外销设备以货物报关出口并确认货物已装船后确认销售收入；维修费收入在维修完工时确认收入；零部件在客户完成签收时确认收入。

3、所处行业市场环境与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子元件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中的电子线圈生产设备制造行业，市场需求也以最终服务于消费电子、电脑、通讯及汽车电子的生产商为主。根据中国信通院数据显示，2021 年国内手机市场总体出货量累计 3.51 亿部，同比增长 13.9%。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汽车行业产销量由 2,522.50 万辆和 2,531.10 万辆上升至 2,608.20 万辆和 2,627.50 万辆，同比增长 3.4%和 3.8%。

2020 年初新冠疫情的发生，为公司医疗行业中的全自动口罩机的生产和销售带来了积极的影响，口罩机市场需求激增，使得 2020 年公司实现 10,708.93 万元的口罩机业务收入，特殊机业务大幅增加总体推动 2020 年的营业收入上涨。2021 年新冠疫情得到控制，口罩机业务收入大幅下降为 662.48 万元，导致 2021 年特殊机业务收入较 2020 年大幅下降。

综上所述，由于受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环境影响，公司两年的主要产品结构和客户均存在波动情况，导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下降，同时受期间费用、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所得税费用的综合影响，使得净利润变动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变动幅度。此外，由于本期非经常性损益大幅下降，使得扣非后净利润变动幅度小于净利润变动幅度。上述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变动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变动幅度具有合理性。

（二）结合销售信用政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等说明营业收入、净利润变动幅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差异较大原因及合理性

1、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变动情况

项目	2021 年（万元）	2020 年（万元）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4,389.19	36,376.59	-5.46%
应收账款	15,061.58	13,653.42	10.31%
合同负债	1,714.23	3,704.82	-53.7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282.03	37,519.09	-11.29%

从上表可见，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期下降 11.29%，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下降、期末应收账款增加以及合同负债下降综合影响所致。

2021 年底未执行完毕订单较 2020 年有所下降从而导致合同负债下降。

2021 年末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公司两年销售结构不同所致。即 2020 年公司实现 10,708.93 万元的口罩机业务收入，该部分口罩机业务回款周期较短，有部分口罩机采取全额预收款的形式进行销售，因此该部分业务收入对应的应收账

款余额较小；2021 年度，公司的口罩机业务收入降为 662.48 万元，非标机业务收入增加，非标准机业务主要客户昆山联滔、群光科技、赛尔康等下游企业在接收公司交付的设备并验收后，需与公司核对账目并收到公司开具的发票后，在公司信用期内进行付款，耗用时间相对较长，因此导致期末应收账款增加。

2、销售信用政策情况

公司收款按照合同一般分为三个阶段，分别是在合同生效后收取的预付款，在设备发货或者发往客户现场并经客户验收后收取的货款，以及设备在和客户所约定的期限内正常使用后所收取的尾款。对于一般客户，公司采取合同签订预付 30%，设备交付后支付 30%，验收合格后 60 天支付 30%，验收后 360 天并开票后支付尾款的信用政策。根据公司对客户的信用分级和客户具体资质情况，上述三个收款阶段所约定的金额比例、付款时间及付款方式会有所调整。报告期内，公司为客户提供的信用政策整体无重大变化。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的客户信用政策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客户名称	信用政策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对账开票并且客户接收货物验收合格后 90 日内付 100%
领胜城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预付 50%，设备交付并验收合格后 1 个月内支付 40%，验收合格后 6 个月内支付尾款
厦门 T D K 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预付 30%，验收合格并开票后 75 天内支付 70%
群光电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预付 30%，设备交付后支付 30%，验收合格后 60 天支付 30%，验收后 360 天并开票后支付尾款
鸿富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	验收合格开票后 180 天付款 100%。

3、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信用政策情况

公司	信用政策
亚威股份	根据不同的客户类别及其风险程度给予不同的信用政策，并相应采取不同的分阶段按比例付款结算方式，对规模较大、信誉良好的国有企业、大型上市公司一般给予相对宽松的信用政策
日发精机	一般定金 30%，预验收合格发货后 30%-60%，安装调试完毕 0%-30%，保留 10%质保金。安装调试期一般不超过 3 个月，质保期通常为 12 个月
福能东方	一般预收 30%，发货款 30%-60%，验收款 0%-30%，剩余 10%质保金。质保期一般设置为 1-2 年，一般自产品验收合格后起算，质保期满后支付
华中数控	公司对客户进行分类分级管理并授予相应的信用额度。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一般根据项目进度约定回款安排，一般产线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公司可收回除质保金以外的全部款项

公司在设备销售过程中，根据客户的资信等级，一般会要求客户在销售合同签署后即支付一定比例预付款，在产品交付并由客户验收完毕后，支付全部或大部分货款。公司与同行业公司信用政策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4、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情况

2020-2021 年，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万元）	2020 年（万元）	变动金额（万元）
净利润	3,182.21	10,444.63	-7,262.42
加：本期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	-517.54	283.02	-800.56
加：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5.34	503.37	-168.03
加：本期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	597.25	671.53	-74.28
加：本期计提的使用权资产折旧	50.07	-	50.07
加：本期计提的无形资产摊销	151.17	142.90	8.27
加：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2.58	-6.29	-16.29
加：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3	2.97	-1.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24.25	-24.25
加：财务费用	525.19	768.40	-243.21
加：投资损失	-11.47	-	-11.47
加：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59.49	-6,010.49	5,851.00
加：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3.64	3.64
加：存货的减少	3,513.65	-4,631.88	8,145.53
加：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243.93	-3,599.68	1,355.75
加：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330.24	2,048.43	-4,378.67
加：其他	3,980.61	787.88	3,19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1.28	1,425.41	5,625.87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两者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因为发生非付现成本费用（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存货的变动、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所引起。

具体而言，2020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10,444.63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25.41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远洋翔瑞已正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根据企业会计的相关规定，确认对远洋投资预计损失对应的递延所得税 5,857.50

万元，导致 2020 年实现的损益中有 5,857.50 万元未形成经营性现金流入。2021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3,182.21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051.28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度确认 3,953.51 万元股份支付，导致本期实现的损益中有 3,953.51 万元未形成经营性现金流出。

综上所述，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变动较上期相比均下降，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上涨具有合理性。

（三）结合各季度营业收入的构成、销售回款及退货情况（如有），说明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存在较大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产品销售是否存在季节性

1、各季度营业收入的构成、销售回款及退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销售回款		退货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8,814.00	25.63%	10,768.57	31.24%	29.19
第二季度	8,832.21	25.68%	6,261.14	18.16%	
第三季度	6,941.75	20.19%	6,371.54	18.48%	0.20
第四季度	9,801.24	28.50%	11,073.83	32.12%	302.53
合计	34,389.19	100.00%	34,475.08	100.00%	331.92

由上表可见，公司各季度收入较为稳定，第三季度收入占比较低，第四季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原因如下：

（1）第三季度由于向部分供应商采购的原材料到货延迟，使得公司部分订单生产延后，原本应于第三季度完成验收的订单未能如期验收，公司在材料到货后加紧生产任务，在年底完成交付并由客户验收合格。例如，供应商 SMC 自动化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和上海高威科电气技术有限公司排单量饱和，使得公司向其采购的主要材料气缸、滑台、伺服马达等存在延迟到货；此外，向供应商东莞市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景程自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采购的铰链销、减速机等材料，存在质量不合格情况，需要退回重新加工。

（2）第二、第三季度向客户胜美达电机（常德）有限公司、泰科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常州柯特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艾通电磁技术（昆山）有限公司和杭州华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的 5 台“首台设计多工位流水线”，由于该设备整体较为复杂，产品在调试过程中遇到一些问题需要整改更换，导致调试时间较长，客户内部验收流程等原因，该部分设备到第四季才完成验收。

公司存在部分大客户在四季度回款相对较多的情况，同时公司在春节前抓紧

客户回款催收力度，因此公司一、四季度销售回款较多。

公司一般会发生少量的零部件销售退货情况。本年第四季度销售退货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与浙江龙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口罩机相关诉讼，根据浙江省嘉善县人民法院的民事调解书（（2021）浙 0421 民初 3825 号），由龙潇医疗退回公司 2020 年度销售的 2 台尚未付款的“MK1801 拖 5 全自动口罩机流水线”300.88 万元所致。

2、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波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营业收入	8,814.00	8,832.21	6,941.75	9,801.23	34,389.19
期间费用	2,722.05	2,953.33	2,744.51	2,681.58	11,101.47
信用减值损失	673.77	-91.46	-290.11	225.34	517.54
资产减值损失	-63.28	333.78	4.94	-610.78	-335.34
利润总额	1,539.13	896.71	-938.28	1,993.93	3,491.49
所得税费用	254.13	141.35	-143.28	57.07	309.27
净利润	1,289.14	750.92	-795.00	1,945.46	3,190.52
非经常性损益	421.99	66.04	104.88	290.20	883.11
扣非后净利润	867.15	684.89	-899.88	1,655.25	2,307.41

由上表可见，公司各季度净利润及扣非后净利润波动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各季度收入较为稳定，第三季度收入占比较低，第四季收入占比较高原因详见上述分析。

信用减值损失各季度波动金额较大，主要是在每季度末公司按应收款项的账龄计提了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公司一般第一、四季度回款较多，季末计提坏账准备相对减少，使得第一、四季度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此外，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的客户法视特(上海)图像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由于判决胜诉于一季度收回款项，使得一季度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464.85 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各季度存在波动系公司每季度末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对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所得税费用各季度存在波动主要系因上述因素导致公司利润总额变动，从而影响所得税费用的波动。第四季度利润总额较高，但所得税费用减少，主要系公司计算年度企业所得税时，对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所致。

非经常性损益第一季度金额较高，主要系一季度收回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的客户法视特(上海)图像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464.85 万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所致；第三、四季度逐季增加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综上，公司各季度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除了受各季度营业收入影响外，还受上述损益类科目的波动影响，使得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存在较大波动，具有合理性。

【会计师回复】

我们对上述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访谈公司的高管人员及相关业务人员，了解公司销售信用政策、所处的行业市场环境与政策变化情况；对主要产品、主要客户营业收入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的原因进行分析；对报告期间费用进行对比分析，了解其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对各季度营业收入的构成、销售回款及退货情况进行分析；核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大幅变动的原因；执行收入细节测试，实施随机抽样；执行收入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经核查，我们认为：

上述公司回复中有关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变动差异的分析、营业收入、净利润变动幅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差异的分析以及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存在较大波动的原因分析，与我们执行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公司实际经营相关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无重大不一致。

2、关于问询函问题“2.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向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14,897.5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3.32%；向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 2,334.8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11%。其中，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滔电子）既为第一大客户又为第二大供应商。请你公司：（1）补充说明向前五大客户销售产品名称、收入、截至目前回款金额及占比，是否为新进客户，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 5%以上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2）补充说明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商品名称、金额，是否为新进供应商，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 5%以上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3）结合近三年与联滔电子业务开展情况等补充说明与联滔电子的合作模式，公司向其销售及采购的具体内容、是否存在关联，其既为客户又为供应商的原因、必要性及合理性，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允性，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截至回函日公司对其应收应付情况，相关款项支付是否存在与合同约定不一致情形，结合前述情况及（1）（2）核查情况等说明联滔电子向公司支付的款项是否存在来自公司关联方情形；核实是否还存在其他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情形，如是，请按前述要求详细说明。请审计机构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公司回复】

（一）补充说明向前五大客户销售产品名称、收入、截至目前回款金额及占比，是否为新进客户，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 5%以上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

1、2021 年末前五大客户销售及期后回款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2021 年末应收 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截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	回款 比例	是否为 新客户	客户基本情况
1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非标绕线机	37,148,722.26	32,621,858.85	19,068,342.65	58.45%	否	注册资本 12.2 亿元人民币，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3 日，法定代表人为王涛，是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9 月上市，股票代码为 002475）的全资子公司。昆山联滔是消费电子生产商，其终端品牌为苹果、戴尔、微软、联想和索尼等世界知名客户。购买公司设备生产苹果无线充电器、苹果耳机等。经企查查核实，该企业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无重大财务风险。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2021 年末应收 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 (截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	回款 比例	是否为 新客户	客户基本情况
2	厦门 T D K 有限公司	非标绕线机	32,001,711.48	15,804,550.75	6,509,923.56	41.19%	否	注册资本 9,481.9 万(美元)，成立于 1994 年 07 月 29 日，法定代表人为 SATOTETSUO，是 TDK 集团的一个重要的海外子公司，年销售额超 20 亿元人民币。经企查查核实，该企业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无重大财务风险。
3	群光电能科技 (苏州) 有限公司	标准及非标绕线机	29,769,835.17	5,098,734.57	2,288,218.04	44.88%	否	注册资本 4210 万(美元)，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11 日，法定代表人为曾国华，系外商独资企业，属台湾群光集团（台湾上市公司）关联企业。经企查查核实，该企业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无重大财务风险。
4	SALCOMP MANUFACTURING INDIA PVT LTD. (印度)	非标绕线机及 全自动流水线	25,236,600.49	177,656.78	156,431.42	88.05%	否	系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上市，股票代码为 002600) 的全资子公司。领益智造注册资本 71 亿人民币，成立于 1975 年 07 月 01 日，主营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年销售额约 300 亿元人民币。经企查查核实，该企业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无重大财务风险。
5	信维通信 (江苏) 有限公司	非标绕线机	24,818,359.38	864,571.53	864,571.53	100.00%	否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成立于 2016 年 09 月 29 日，法定代表人为毛大栋，是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上市，股票代码为 300136) 的全资子公司，主营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年销售额约 30 亿元人民币。经企查查核实，该企业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无重大财务风险。
	合计		148,975,228.78	54,567,372.48	28,887,487.20	53.14%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21 年度向前五大客户主要销售标准及非标绕线机、全自动流水线，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客户资信情况良好。

前五大客户均为以前年度老客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 5%以上股东与上述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

（二）补充说明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商品名称、金额，是否为新进供应商，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 5%以上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

前五大供应商基本情况以及采购商品名称、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商品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是否为新供应商	供应商基本情况
1	SMC 自动化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气缸、接头等	411.85	否	成立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SMC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主要经营范围是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SMC 是世界知名的气动元件制造商，其“气动控制技术”正广泛应用于汽车、半导体、电子、机床、食品、包装、印刷、医疗、制药、纺织等基础工业领域中。2021 年 4 月开始合作
	SMC（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18.94	否	成立于 1996 年 8 月 7 日，SMC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主要经营范围是各种气动元件、装置以及辅助元件等的生产组装、销售以及售后服务，SMC 是世界知名的气动元件制造商，其“气动控制技术”正广泛应用于汽车、半导体、电子、机床、食品、包装、印刷、医疗、制药、纺织等基础工业领域中。2004 年 8 月开始合作
2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P106 整台设备、ICT 回购机	527.57	否	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3 日，注册资本 232,000 万(元)，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主要经营范围是电源供应器、无线传输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是消费电子生产商，其终端品牌为苹果、戴尔、微软、联想和索尼等世界知名客户。2017 年 6 月开始合作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商品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是否为新供应商	供应商基本情况
3	杭州千和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导针、张力器等	476.68	否	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 27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是全自动绕线机零部件、自动化设备零部件等的销售以及货物和技术进出口，“千和”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内国际各大公司的自动绕线装备，其他主要客户涉及日本电产，松下，TDK，胜美达，BOSCH 博世、中达等全球公司，2008 年 3 月开始合作
4	和椿自动化（上海）有限公司	伺服电机、伺服驱动器等	449.23	否	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30 日，注册资本 140 万(美元)，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外商独资企业，主要经营范围是精密仪器和配件等的进出口、批发和佣金代理，2020 年 2 月开始合作
5	苏州梯爱取开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滚珠丝杠、导轨等	350.59	否	成立于 2005 年 4 月 25 日，注册资本 2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是销售、机械零部件和技术咨询，系日本 THK 株式会社在中国设立的特约经销商，主要负责日本 THK 产品在国内的销售和技术服务。2008 年 1 月开始合作
合计			2,334.86		

注：SMC 自动化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与 SMC（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2021 年采购主体由 SMC（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向 SMC 自动化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转移。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21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均为以前年度即开始合作的供应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 5%以上股东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

(三) 结合近三年与联滔电子业务开展情况等说明与联滔电子的合作模式，公司向其销售及采购的具体内容、是否存在关联，其既为客户又为供应商的原因、必要性及合理性，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允性，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截至回函日公司对其应收应付情况，相关款项支付是否存在与合同约定不一致情形，结合前述情况及(1)(2)核查情况等说明联滔电子向公司支付的款项是否存在来自公司关联方情形；核实是否还存在其他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情形，如是，请按前述要求详细说明

1、近三年与联滔电子业务开展情况的说明

近三年，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联滔”）既是公司客户也是供应商，昆山联滔是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讯精密”）子公司，除昆山联滔外，立讯精密另外两家子公司立讯电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及立讯精密工业（恩施）有限公司同样为公司客户及供应商。近三年，公司与立讯精密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采购和销售的具体内容及交易情况列示如下：

年度	交易主体	采购			销售		
		交易内容	数量	金额 (万元)	交易内容	数量	金额 (万元)
2021 年度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P106 整台设备、ICT 回购机	6.00	527.57	P150 四轴绕线机、P99 四轴绕线机 TXL1004、P33 改 P91 机械部品	26.00	3,714.87
	立讯精密工业（恩施）有限公司				无线充电绕线机	4.00	201.52
2020 年度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P33 设备、P80 双轴绕线机（ICT）	12.00	1,054.08	P80 改 P92-A、R57 四轴绕线机、P106 双轴绕线机改机、p92-A RX3602 双轴机	37.00	4,537.29
	立讯电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P80 双轴绕线机	14.00	1,010.99			
2019 年度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P92 焊锡机主体	1.00	42.47	C1 RX8002 绕线机、P50 单轴绕线机、P71 双轴绕线机	53.00	2,963.81
	立讯电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RX3602 双轴绕线机	60.00	4,534.72	P60 改 P80 双轴机改良	228.00	2,793.06

公司于 2017 年开始向立讯精密进行销售，主要为公司生产的 C1 RX8002 绕线机、P60 改 P80 双轴机改良及零部件等，并于 2019 年开始向立讯精密进行采购，主要系回购部分出售至立讯精密的 RX3602 双轴绕线机、P92 焊锡机主体等

非标准机型，在进行升级改造后向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维通信”）和领胜城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胜城”）出售。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公司向立讯精密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5,756.87 万元、4,537.29 万元和 3,916.39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69%、12.47% 和 11.39%。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向立讯精密采购金额分别为 4,577.19 万元、2,065.07 万元和 527.57 万元；公司将产品升级改造后向信维通信和领胜城销售。公司上述购销业务按净额法确认收入，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上述购销业务在财务报表体现的营业收入为 542.70 万元、148.45 万元和 156.44 万元。

立讯精密既是公司客户又是供应商的主要原因如下：（1）双方业务合作由 A 公司协助达成，立讯精密属于 A 公司核心供应商，公司部分绕线设备用途为生产 A 公司产品配件，由 A 公司指定将该类设备销售至立讯精密。（2）双方合作期间内，A 公司因产品迭代及采购布局调整，部分采购由立讯精密转移至信维通信（系 A 公司另一核心供应商），应 A 公司请求以及产品迭代需求，公司购买部分销售至立讯精密的 A 公司产品专用自动化绕线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后，再销售至信维通信。

公司向立讯精密出售非标准机型时，系以产品材料成本为基础，综合产品创新程度及技术含量、投入的研究设计成本等因素，与立讯精密协商确定，具有公允性。

公司向立讯精密采购非标准机型时，先由信维通信向公司发起采购设备订单并支付预付款，公司再向立讯精密采购与信维通信订单数量相同的拟改造设备并支付预付款。之后，公司对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并交付信维通信，在收到信维通信支付的剩余货款后，公司再向立讯精密支付剩余采购款。公司向信维通信销售该类设备的价格参考公司同类产品确定；公司向立讯精密采购拟改装设备的价格，主要结合设备改装成本、最终销售价格等因素与立讯精密协商确定，相关价格具有公允性。

立讯精密是公司主要客户之一，立讯精密及信维通信均非公司关联方，公司向立讯精密销售产品是基于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需要，具有商业合理性。公司向立讯精密采购部分之前销售给其的 A 公司专用自动化绕线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再销售给信维通信，属于应 A 公司请求，且可以获取一定收益，具有商业合理性。

2、与联滔电子的款项支付情况说明

截至回函日公司对立讯精密的应收应付情况以及期后相关款项支付情况如下：

主体	科目名称	2021 年期末 余额（元）	合同约定付款条件	截至 2022. 5. 16 期后 回款（元）	是否符合 合同约定	付款人名称	是否为公司 关联方付款	截至 2022. 5. 16 余额（元）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2,621,858.85	对账开票并且客户接收货物验收合格 后 90 日内付 100%	19,068,342.65	是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否	17,919,434.16
立讯精密工业（恩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366,333.71	验收合格开票对帐后月结 90 天支付 100%	62,343.91	是	立讯精密工业（恩施）有限公司	否	2,365,394.87

2021 年末公司不存在对昆山联滔以及立讯精密工业（恩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讯恩施”）的应付账款。

昆山联滔自 2017 年开始与企业合作，立讯恩施自 2021 年开始与企业合作，2021 年末公司的部分款项存在超期情况，主要系昆山联滔和立讯恩施需要等其终端客户付款完成后，再与企业对账开票结算货款，导致回款存在延迟情况。该部分款项后续都在逐渐回款中，期末应收账款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3、其他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情形

近三年，除立讯精密外，其他既是公司客户又是供应商的是日本电产汽车马达（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本电产”）。

1) 近三年与日本电产业务开展情况的说明

年度	交易主体	采购			销售		
		交易内容	数量	金额 (万元)	交易内容	数量	金额 (万元)
2021 年度	日本电产汽车马达 (浙江) 有限公司				卷线机	1.00	233.22
2020 年度	日本电产汽车马达 (浙江) 有限公司	Coil Winder 2、 Coil Winder 4	2.00	168.53	零部件		127.76
2019 年度	日本电产汽车马达 (浙江) 有限公司	Coil Winder 1、 Coil Winder 3	2.00	199.45	自动卷线机、CK2evo 自动 卷线机、2 轴卷线机	7.00	3,409.32

公司于 2010 年开始向日本电产进行销售，主要为公司生产的卷线机及零部件，并于 2019 年开始向日本电产进行采购，主要系采购日本电产的闲置设备，在进行升级改造后再对外出售。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公司向日本电产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3,409.32 万元、127.76 万元和 233.22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78%、0.35% 和 0.68%。

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向日本电产采购金额分别为 199.45 万元和 168.53 万元，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0%和 0.76%，2021 年未发生采购。

日本电产既是公司客户又是供应商的主要原因如下：日本电产由于客户产品调整，存在 EPS 电机生产线相关的闲置设备，该部分生产设备经多次技改调整，具备较高技术含量，设备的整体自动化率高达 90%以上，在同行业间属于前沿设备技术。经与公司进行协商确认，该部分设备符合公司需求，公司采购该部分设备进行改造升级后再对外出售。

公司向日本电产出售卷线机时，销售价格系以产品材料成本为基础，综合产品创新程度及技术含量、投入的研究设计成本等因素，与日本电产协商确定，具有公允性。

公司向日本电产采购闲置设备时，主要结合设备改装成本、最终销售价格等因素与日本电产协商确定，相关价格具有公允性。

日本电产是公司主要客户之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向日本电产销售产品是基于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需要，具有商业合理性。公司向日本电产采购闲置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再销售，可以获取一定收益，具有商业合理性。

2) 与日本电产的款项支付情况说明

截至回函日公司对日本电产的应收应付情况以及相关款项支付情况如下:

主体	科目名称	2021 年期末 余额 (元)	合同约定付款条件	截至 2022. 5. 16 期后回款 (元)	是否符合 合同约定	付款人名称	是否为公司 关联方付款	截至 2022. 5. 16 余额 (元)
日本电产汽车 马达 (浙江) 有 限公司	应收账款	1,093,341.55	对账开票并且客户接收	192,538.70	是	日本电产汽车	否	1,077,013.48
			货物验收合格后 180 日			马达 (浙江)		
	应付账款	2,071,729.39	内付 100%		是	有限公司		2,071,729.39

注 1: 2021 年审计报告中, 对日本电产的应收应付金额按合并抵消后的金额 978,387.84 元进行披露;

注 2: 公司和日本电产约定双方的应收应付款项可以进行抵消结算。

【会计师回复】

我们对上述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获取了公司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 检查了回款的相关约定和回款资金流水, 并检查了主要客户期后回款情况;
- 2、利用公开信息, 查询主要客户的股东至其最终控制人, 识别相关客户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 3、获取了公司的采购清单, 查验了采购合同或订单、发票、送货单、入库单、付款银行回单等一系列原始证据;
- 4、利用公开信息, 查询了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股东及其最终控制人, 识别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 5、对公司前五大供应商进行了视频访谈, 了解了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的合作历史, 了解了双方业务的合作定价机制, 以及是否不存在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
- 6、访谈了公司管理层和销售、采购及财务人员, 了解了公司与既为客户又为供应商的主体之间开展合作的背景、交易标的、业务模式、相关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核查, 我们认为,

- 1、上述公司回复中有关前五大客户销售及期后回款有关信息, 与我们执行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相关情况一致。
- 2、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均为长期合作供应商,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

3、公司存在既为客户又为供应商的情形，相关交易具备合理性与必要性，交易价格具备公允性；

4、公司客户的款项支付不存在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的情形，不存在公司关联方代为支付货款的情形。

3、关于问询函问题“3.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5,061.5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达 43.80%，其中一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14,479.75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1.32%。请你公司：（1）结合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基本情况、经营现状及财务风险、信用周期及实际账龄情况、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截至目前销售回款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情况等，补充说明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相应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2）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收入确认政策以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补充说明报告期末一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审计机构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公司回复】

（一）结合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基本情况、经营现状及财务风险、信用周期及实际账龄情况、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截至目前销售回款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情况等，补充说明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相应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对应的账龄情况、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对应的收入金额、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期后回款情况以及客户的基本情况、经营现状和财务风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 余额	期末账龄	期末坏账 准备金额	销售金额	期后回款（截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	信用周期	客户基本情况、经营现状及财务风险
1	昆山联滔电 子有限公司	32,621,858.85	6 个月以内 11,213,393.77、 7-12 个月 21,408,465.08	1,070,423.25	37,148,722.26	19,068,342.65	对账开票并且客户接收货 物验收合格后 90 日内付 100%	注册资本 12.2 亿元人民币，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3 日，法定代表人为王涛，是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9 月上市，股票代码为 002475）的全资子公司。昆山联滔是消费电子生产商，其终端品牌为苹果、戴尔、微软、联想和索尼等世界知名客户。购买公司设备生产苹果无线充电器、苹果耳机等。经企查查核实，该企业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无重大财务风险。
2	领胜城科技 （江苏）有 限公司	19,986,387.95	6 个月以内 16,007,904.24、 7-12 个月 3,978,483.71	198,924.19	23,520,031.19	10,518,646.56	合同签订预付 50%，设备 交付并验收合格后 1 个月 内支付 40%，验收合格后 6 个月内支付尾款	注册资本 45800 万元，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法定代表人为赵志刚，是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7 月上市，股票代码为 002600）的全资孙公司，也是领益科技在华东地区最大的生产基地，年销售额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拥有圆刀、销孔等模切智能化设备 300 多台套；CNC、激光焊接机等智能化设备 300 多台套，产品主要用于电子、计算机、通讯、汽车、医疗、交通等领域，拥有苹果、微软、飞利浦、三星等优质客户。经企查查核实，该企业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无重大财务风险。
3	厦门 T D K	15,804,550.75	6 个月以内		32,001,711.48	6,509,923.56	合同签订预付 30%，验收	注册资本 9,481.9 万(美元)，成立于 1994 年 07 月 29 日，法定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 余额	期末账龄	期末坏账 准备金额	销售金额	期后回款（截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	信用周期	客户基本情况、经营现状及财务风险
	有限公司						合格并开票后 75 天内支付 70%	代表人为 SATOTETSUO，是 TDK 集团的一个重要的海外子公司，年销售额超 20 亿元人民币。经企查查核实，该企业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无重大财务风险。
4	群光电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5,098,734.57	6 个月以内 112,150.01、7-12 个月 4,986,584.56	249,329.23	29,769,835.17	2,288,218.04	合同签订预付 30%，设备交付后支付 30%，验收合格后 60 天支付 30%，验收后 360 天并开票后支付尾款	注册资本 4210 万(美元)，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11 日，法定代表人为曾国华，系外商独资企业，属台湾群光集团（台湾上市公司）关联企业。经企查查核实，该企业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无重大财务风险。
5	鸿富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	5,027,758.85	6 个月以内		4,449,344.12	1,000,000.00	验收合格开票后 180 天付款 100%。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成立于 2021 年 07 月 13 日，法定代表人为赵龙龙，是深圳市鸿富精研科技有限公司于昆山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经营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等业务。母公司深圳市鸿富精研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是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也是华为的稳定战略合作伙伴及供应商。经企查查核实，该企业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无重大财务风险。
	合计	78,539,290.97		1,518,676.67	126,889,644.22	39,385,130.81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均为优质客户，知名度较高，信用良好，且基于长期合作关系，公司给予了较长的信用期。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自 2016 年开始与公司合作，2021 年末公司的部分款项存在超期情况，主要系昆山联滔需要等其终端客户付款完成后，再与公司核对开票结算货款，导致回款存在延迟情况。该部分款项后续都在逐渐回款中，期末应收账款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领胜城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自 2020 年与公司开始合作，2021 年末公司的部分款项存在超期情况，主要系领胜城科技大金额付款申请流程复杂，需提请集团审批，导致付款存在延迟情况。该部分款项后续都在逐渐回款中，期末应收账款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厦门 T D K 有限公司自 2015 年开始与公司合作，2021 年末公司的款项账龄较短，均在信用期内，期后回款金额不高系由于受疫情影响，厦门 TDK 的产品出口项目延迟，因此推迟对账开票，该部分款项后续都在逐渐回款中，期末应收账款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群光电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是公司 2019 年新增的优质客户，2021 年末公司的部分款项存在超期情况，主要系群光电能建设整条流水线，涉及其他供应商设备，由于整条流水线还未完成整体试产，群光电能推迟对账开票，导致回款存在延迟情况。该部分款项后续都在逐渐回款中，期末应收账款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鸿富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是公司 2021 年新增的优质客户，因此公司给予了较长的信用期。2021 年末公司的款项账龄较短，不存在回款延迟情况，且款项后续正逐渐回款中，期末应收账款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综上，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大部分款项均在信用期内，且上述客户期后均有正常回款，回款情况和客户资信情况良好，上述应收账款已按照公司既定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二）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收入确认政策以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补充说明报告期末一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业务模式

公司的销售分为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两个部分。公司项目订单的获得主要通过承接已有客户的订单和通过电话销售、销售人员的客户关系以及网络销售等方式进行推广，同时也通过展会方式进行市场开拓。销售部每年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制定销售计划，进行客户管理，并长期跟踪客户的动态。

公司在境内的销售模式均为直销，由在各区域设立的营销小组具体负责。销售团队主要销售人员由兼具技术背景及营销能力的人员组成，承担前期市场营销、产品销售、技术支持、客户日常维护及售后服务等职能；公司的境外销售有直销和代理销售两种方式，其中代销模式主要针对印度和韩国市场。

2、公司信用政策

公司收款按照合同一般分为三个阶段，分别是在合同生效后收取的预付款，在设备发货或者发往客户现场并经客户验收后收取的验收款，以及设备在和客户所约定的期限内正常使用后所收取的尾款。对于一般客户，公司采取合同签订预付 30%，设备交付后支付 30%，验收合格后 60 天支付 30%，验收后 360 天并开票后支付尾款的信用政策。根据公司对客户的信用分级和客户具体资质情况，上述三个收款阶段所约定的金额比例、付款时间及付款方式会有所调整。报告期内，公司为客户提供的信用政策无重大变化。

3、公司收入确认政策

公司不同销售模式收入政策如下：

(1) 内销设备：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后，公司派专人安装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按安装调试验收单上的时点确认收入。

(2) 外销设备：公司以货物报关出口并确认货物已装船后确认销售收入。

(3) 零部件：公司根据经客户签收的送货回单确认收入。

(4) 维修费收入：由售后部门受理形成报价单，在维修完工时确认收入。

4、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	其中：一年以内的 应收账款	营业收入	占比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亚威股份	42,127.35	33,063.86	199,914.26	21.07%	16.54%
日发精机	46,662.23	36,922.00	218,476.88	21.36%	16.90%
福能东方	50,720.98	27,698.72	116,442.26	43.56%	23.79%
华中数控	86,072.75	53,629.51	163,382.75	52.68%	32.82%
平均值	56,395.83	37,828.52	174,554.04	34.67%	22.51%
田中精机	15,061.58	14,479.75	34,389.19	43.80%	42.11%

从上表可见，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高于亚威股份和日发精机，与福能东方基本保持一致，低于华中数控。主要原因系公司第四季度产品销售收入有所上涨，导致年末处在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使得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但仍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可比区间内。

公司期末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系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内容与信用政策均存在差异。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及信用政策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信用政策
亚威股份	公司主营业务为金属成形机床业务、激光加工装备业务、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业务。主要产品包括数控折弯机、数控转塔冲床、剪板机、卷板加工机械、压力机、钣金自动化柔性加工设备、激光切割机、激光焊接系统及自动化成套生产线、精密激光加工设备等。	根据不同的客户类别及其风险程度给予不同的信用政策，并相应采取不同的分阶段按比例付款结算方式，对规模较大、信誉良好的国有企业、大型上市公司一般给予相对宽松的信用政策。
日发精机	公司主营业务为数控系统和工业机器人的生产、研发与销售，终端用户为航空航天、汽车、3C 等制造业。主要产品包括高端数控机床，以及航空 MRO、ACMI 及飞机租售等运营服务。	一般定金 30%，预验收合格发货后 30%-60%，安装调试完毕 0%-30%，保留 10%质保金。安装调试期一般不超过 3 个月，质保期通常为 12 个月
福能东方	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自动化生产设备、3C 自动化生产设备 & 非标自动化生产设备等高端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主要产品包括冲叠一体机、焊接机、整段生产线物流线、精雕机和贴膜机等。	一般预收 30%，发货款 30%-60%，验收款 0%-30%，剩余 10%质保金。质保期一般设置为 1-2 年，一般自产品验收合格后起算，质保期满后支付
华中数控	公司主要从事数控系统、工业机器人及智能产线、红外产品等特种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主要产品包括中高端数控系统、工业机器人控制和伺服零配件、工业机器人本体集成智能产线等。	公司对客户进行分类分级管理并授予相应的信用额度。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一般根据项目进度约定回款安排，一般产线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公司可收回除质保金以外的全部款项。
田中精机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业务从单一绕线机领域逐步涉及到消费电子产业、汽车产业、家电产业、医疗行业等自动化相关领域，为客户提供自动化测试、精密装配、全自动生产线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数控自动化标准机、非标准机以及数控自动化特殊设备。	根据客户的资信等级，公司一般会要求客户在销售合同签署后即支付一定比例预付款，在产品交付并由客户验收完毕后，支付全部或大部分货款，剩余款项作为质保金，一般在设备正常运行 6-12 个月内支付。

公司与上述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在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信用政策等方面的区别，因此期末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应存在区别。

一方面，公司产品主要为数控自动化标准机、非标准机以及数控自动化专用设备，下游客户需求差异较大，会采用先订单后生产的定制化模式，同时收款采用收取客户部分预付款，产品出厂发运及安装调试后再收取部分合同款项的模式。公司货款回收周期较长，应收账款也会随着公司销售规模增长而出现较快增长。

另一方面，公司主要客户为消费电子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家电制造业、医疗行业等相关领域内的知名企业，资金实力较强且信用资质相对较好，但其自身账款回收受内部项目经费审批、请款周期的影响，产业链的资金压力往往会传导至供应商端，故应收账款期末一年以内余额较高，说明公司经营活动正常且保持一致，不存在通过放宽付款条件促进短期销售增长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龄较短，期末一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高于同行业具有合理性。

【会计师回复】

我们对上述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通过企查查等第三方网站查阅了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基本情况；对公司期末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函证确认，对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划分进行了分析性复核，并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过程和结果进行了分析性复核；获取了公司的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检查了回款的相关约定和回款资金流水，并检查了主要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了解销售业务流程、参考行业惯例，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查阅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年报等公开信息，并结合行业惯例对公司一年以内账龄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了对比分析。

经核查，我们认为，就财务报表整体的公允反映而言，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和坏账准备的计提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且期末一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具有合理性。

4、关于问询函问题“4.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6,528.95万元，占净资产比例26.60%。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金额的测算过程和依据，对应主体的经营情况、未来期间能否产生足额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亏损，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是否合理。请审计机构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公司回复】

（一）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金额的测算过程和依据

公司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均由母公司田中精机形成，具体明细金额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所得税税率
坏账准备	3,494,906.70	524,236.01	15%
存货跌价准备	10,331,126.67	1,549,669.00	1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71,987.28	130,798.09	15%
递延收益	1,962,745.02	294,411.75	15%
预计负债	1,442,159.48	216,323.92	15%
对远洋投资预计损失	390,500,000.00	58,575,000.00	15%
内部未实现销售毛利	854,615.29	128,192.29	15%
股份支付	25,766,723.39	3,865,008.51	15%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39,166.66	5,875.00	15%
合计	435,263,430.49	65,289,514.57	

从上表可见，公司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是由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递延收益、预计负债、对远洋投资预计损失、内部未实现销售毛利、股份支付和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形成，具体形成原因、确认的计算依据及过程如下：

1、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期末应收账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对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期末固定资产按照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原则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税收法规相关规定，企业计提的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在发生实质性损失前不允许税前扣除，在有关减值准备转变为实质性损失前，造成上述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产生了差异，因此将因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会计上已累计 确认减值损失①	税前可以抵扣金额 ②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③=①-②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④=③*15%
坏账准备	3,494,906.70	0.00	3,494,906.70	524,236.01
存货跌价准备	10,331,126.67	0.00	10,331,126.67	1,549,669.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71,987.28	0.00	871,987.28	130,798.09

2、递延收益

根据中共嘉善县委办公室、嘉善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合发布的善委办【2013】34号《关于公布2012年度嘉善县“创新嘉善精英引领计划”领军人才落户项目和县重点创新团队评审结果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7月、2013年9月和2015年6月分别收到配套资金300,000.00元、1,150,000.00元和1,150,000.00元，专项用于研究自动化设备的结构开发研究与生产项目。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截至2021年末尚未摊销完毕余额为1,962,745.02元，列示在递延收益科目。

根据税收法规相关规定，公司应于收到上述补助款時計缴相关企业所得税，待递延收益在以后期间分期摊销转入损益时再在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造成递延收益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产生了差异，因此将上述差异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294,411.75元。

3、预计负债

由于远洋翔瑞无力偿还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垫付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因此龚伦勇持有田中精机的部分限制性股票791,001股被冻结，导致公司无法办理股份回购注销手续。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按照2021年12月31日已扣押的龚伦勇股权激励款自有资金，在综合考虑公司和高新投对龚伦勇的债权金额、债权比例后，确认相应的预计负债。

根据公司与杭州盈天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浙江永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鑫华翼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的未决诉讼期后判决结果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

根据税收法规相关规定，该类支出应于实际发生时税前扣除，使得因该事项产生的预计负债期末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产生差异，因此将该预计负债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计算过程如下：

预计负债	会计上已累计确认 损失①	税前可以抵扣金额 ②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③=①-②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④=③*15%
合同预计损失	1,018,210.58	0.00	1,018,210.58	152,731.59
未决诉讼	423,948.90	0.00	423,948.90	63,592.33
小计	1,442,159.48	0.00	1,442,159.48	216,323.92

4、对远洋投资的预计损失

2016年11月，公司以39,050.00万元支付现金方式取得远洋翔瑞55%的股权。2020年12月30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深圳市卓效清算事务有限公司担任破产管理人，远翔翔瑞已正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根据企业会计讲解的相关规定，“在持有意图由长期持有转变为拟近期出售的情况下，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产生的有关暂时性差异，应确认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因此，在 2020 年度确认该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算过程如下：

会计上已确认损失①	税前可以抵扣金额②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③=①-②	递延所得税资产④=③*15%
390,500,000.00	0.00	390,500,000.00	58,575,000.00

5、内部未实现销售毛利

公司 2021 年存在集团内部交易，且未在 2021 年全部实现对外销售，期末存货余额中包括内部销售毛利 854,615.29 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将该内部交易形成的未实现销售毛利予以抵消。

根据税收法规相关规定，该部分内部销售毛利，在未来期间存货对外销售时，可以减少未来期间的应交所得税。存货内部销售毛利导致存货 2021 年末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产生差异，因此公司将上述差异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按照内部销售毛利未来实现主体田中精机对应的所得税税率 15%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192.29 元。

6、股份支付

（1）第一次股权激励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授予 59 名激励对象 870.20 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10 月 30 日，价格为 10.95 元/股。2021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38,327,759.34 元，累计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45,341,326.00 元。

根据公司 2021 年 12 月 0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 59 人，合计所持公司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702,000 股，其对应的第一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 30%可以解锁，即本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610,600 股。

根据相关税法规定，对于带有业绩条件或服务条件的股权激励计划，企业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确认的成本费用在等待期内不得税前扣除，待股权激励计划可行权时方可抵扣，可抵扣的金额为实际行权时的股票公允价格与激励对象支付的行权价格之间的差额。2021 年度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和预计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计算如下：

各期数量	2020 年 (11,12,2 个月)	2021 年冲回离职人员 2020 年确认股份支付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10,10 个月)	合计
第一期 (30%)	$8,702,000 \times 30\% / 12 \times 2$		$8,702,000 \times 30\% / 12 \times 10$			
解除限售期数量①	435,100.00		2,175,500.00			2,610,600.00
解除限售期数量股份支付金额②=①* (⑤-④)	3,606,979.00		18,034,895.00			21,641,874.00
第二期 (30%) (注)	$8,702,000 \times 30\% / 24 \times 2$	$-30,000 \times 30\% / 24 \times 2$	$8,672,000 \times 30\% / 24 \times 12$	$8,672,000 \times 30\% / 24 \times 10$		
第三期 (40%) (注)	$8,702,000 \times 40\% / 36 \times 2$	$-80,000 \times 40\% / 36 \times 2$	$8,622,000 \times 40\% / 36 \times 12$	$8,622,000 \times 40\% / 36 \times 12$	$8,622,000 \times 40\% / 36 \times 10$	
未解除限售期数量合计③	408,400.00	-2,527.00	2,450,400.00	2,233,600.00	958,000.00	6,050,400.00
授予价格④	10.95	10.95	10.95	10.95	10.95	
授予日股票市价⑤	19.24	19.24	19.24	19.24	19.24	
2020 年 12 月 31 日股票市价⑥	21.09	21.09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票市价⑦	19.64	19.64	19.64			
未解除限售期数量股份支付金额⑧=③* (⑤-④)	3,406,587.67	-20,951.67	20,313,816.00			23,699,452.00
预计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⑨=③* (⑦-④)	3,548,996.00	-21,959.63	21,383,524.52			24,910,560.89

注：上述第二期和第三期计算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较 8,702,000 股少 30,000 股和 50,000 股，系离职人员对应的股份，按照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应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据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根据期末存在的信息估计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因此企业按照 24,910,560.89 元乘以 15% 的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6,584.13 元。

（2）第二次股权激励

2021 年 0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授予 25 名激励对象 64.50 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09 月 22 日，价格为 11.74 元/股。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完成上述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实际登记人数为 25 名，登记数量为 59.80 万股。2021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1,207,299.99 元。

根据相关税法规定，对于带有业绩条件或服务条件的股权激励计划，企业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确认的成本费用在等待期内不得税前扣除，待股权激励计划可行权时方可抵扣，可抵扣的金额为实际行权时的股票公允价格与激励对象支付的行权价格之间的差额。2021 年度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和预计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计算如下：

各期数量	2021 年（10，11，12，3 个月）	2022 年	2023 年（1-9,9 个月）
第一期（50%）	$578,000 \times 50\% / 12 \times 3$	$578,000 \times 50\% / 12 \times 9$	
第二期（50%）	$578,000 \times 50\% / 24 \times 3$	$578,000 \times 50\% / 24 \times 12$	$578,000 \times 50\% / 24 \times 9$
数量合计①	108,375.00	361,250.00	108,375.00
授予价格②	11.74	11.74	11.74
授予日股票市价③	22.88	22.88	22.88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票市价④	19.64		
股份支付金额⑤=①*（③-②）	1,207,299.99		
预计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 ⑥=①*（④-②）	856,162.50		

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根据期末存在的信息估计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因此企业按照 856,162.50 元乘以 15% 的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424.38 元。

6、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公司于 2021 年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按照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将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确认租赁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根据相关税法规定，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支出，按照租赁期限均匀扣除。因此导致会计上确认的损益（使用权资产折旧和租赁利息费用）与税法上允许税前扣除的金额存在暂时性差异，将上述差异的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计算过程如下：

会计上确认使用权资产 折旧和租赁利息费用①	税法规定的税前允许扣除 费用②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③=①-②	递延所得税资产④=③*15%
477,854.74	438,688.08	39,166.66	5,875.00

（二）公司未来期间是否能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公司最近三年应纳税所得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应纳税所得额	4,196.38	5,129.36	3,172.56

根据财税【2018】76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企业发生的未弥补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为10年。

从最近三年公司已实现的业绩以及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规划及公司预计实现的盈利水平推测，公司未来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会计师回复】

我们对上述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检查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和可抵扣暂时性差额的形成原因，检查公司用于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率，了解公司行业和市场的需求情况，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公司未来五年的盈利预测并进行了复核。

经核查，我们认为，就财务报表整体的公允反映而言，公司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特此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5月17日